#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保监会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:关联交易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,保险公司应当按照保险资金穿透管理的监管要求,监测资金流向,全面掌握底层基础资产状况,建立有效的关联交易控制机制。现将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我司")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工商银行")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:

# 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#### (一)交易概述

我司与工商银行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签署了"中国工商银行'如意人生 II'人民币理财产品(2017 年第 39 期)"(以下简称"本理财产品")投资合同,并于当日完成缴款。本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 1 年,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整。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为本理财产品的托管人。

# (二)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理财产品计划用于投资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或资产组合,包括:境内公开市场发行的债券、存款、货币市场交易工具、债权类(信贷类)资产等。本理财产品拟投资0%-80%的高流动资产,20%-80%的债权类资产。

# 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# (一)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我司是工商银行控股子公司,工商银行通过持股我司 60% 的股权成为我司的控股股东。本次交易构成了我司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交易。

#### (二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: 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00000100003962T

经营范围: 办理人民币存款、贷款; 同业拆借业务; 国内外结算; 办理票据承兑、贴现、转贴现; 各类汇兑业务; 代理资金清算;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; 代理销售业务; 代理发行、代理承销、代理兑付政府债券; 代收代付业务; 代理证券资金清算业务(银证转账);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(有效期至 2018 年 08 月 27 日); 代理政策性银行、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; 保管箱服务; 发行金融债券; 买卖政府债券、金融债券; 证券投资基金、企业年金托管业务; 企业年金受托管理服务、年金账户管理服务; 开放式基金的

注册登记、认购、申购和赎回业务;资信调查、咨询、见证业务;贷款承诺;企业、个人财务顾问服务;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;外汇存款;外汇贷款;外币兑换;出口托收及进口代收;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;外汇借款;外汇担保;发行、代理发行、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;自营、代客外汇买卖;外汇金融衍生业务;银行卡业务;电话银行、网上银行、手机银行业务;办理结汇、售汇业务;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注册资本: 人民币 34932123.46 万元

注册地址: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

成立日期: 1985年11月22日

##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#### (一) 定价政策

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市场惯例进行公开定价。

#### (二) 定价依据

按照商业惯例,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及收费标准。

#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# (一)交易价格

我司投资本理财产品人民币10亿元,预期年化收益率区间约为4.0%-6.0%。销售手续费、托管费合计0.42%/年。

#### (二)交易结算方式

认购资金一次性缴款,到期支付。

(三)交易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、履行期限。

本理财产品投资合同自 2017 年 12 月 19 日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,履行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止。

# 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(一)决策的机构、时间、结论

我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7 月 20 日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与工商银行开展重大关联交易的决议,本次交易符合上述董事会决议的批准内容,并按照重大关联交易审核的相关要求,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由我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 六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累计 金额

2017年至今, 我司与工商银行共发生 2 笔资金运用关联交易(含本次关联交易), 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00149.90 万元。

# 七、关于独立董事书面意见的说明

中国保监会有关《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》中的相关要求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,我司现属于有限责任公司,目前暂未实行独立董事制度。

# 八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我司承诺: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,并 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,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, 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向中国保监会保 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

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6日